



尿素现货基础知识

尿素产业概述	01
尿素的生产情况	03
尿素的需求情况	07
存储运输情况	09
尿素进出口情况	12
价格分析	13



尿素期货基础知识

郑州商品交易所尿素期货合约	20
尿素期货交割细则	21
尿素期货标准仓单管理办法	23
尿素期货风险控制管理办法	25

ONE

尿素现货基础知识

UREA SPOT BAS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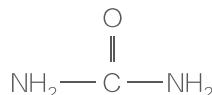
尿素产业概述——尿素的基本属性

尿素的概念

尿素，又称脲、碳酰胺或碳酰二胺，由氨和二氧化碳在高压下合成，是最常用的脱水氮肥产品。

尿素分子式： $\text{CO}(\text{NH}_2)_2$ ，分子量：60.055。

尿素结构式：



尿素为白色或微黄色结晶或颗粒，无臭无味，稍有清凉感，熔点为132.7℃，加热温度超过熔点即分解。尿素有一定的吸湿性，与温湿度的变化有密切的关系：常温下，相对湿度小于70%时，吸湿性不大，但当温度超过20℃，相对湿度大于80%时，1个月内就会溶化成液体。尿素易溶于水，水溶液呈中性，属中性化学肥料，是我国最主要的化肥品种。我国尿素生产技术成熟、质量稳定、产品同质性强，不同企业、不同装置、不同原料生产的尿素，品质基本上无差别。

尿素的分类

现行尿素国家标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



图1-1 尿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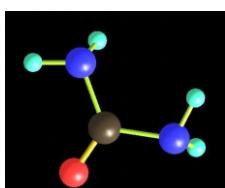


图1-2 尿素的球棍模型图

准尿素》(GB/T 2440-2017)。依据国标，尿素可按用途、等级和粒度进行分类。根据用途，可分为农业用和工业用，农业用尿素占比72%。根据等级，可分为优等品和合格品，主要依据尿素的含氮量、水分、缩二脲等指标进行界定，市场上流通的尿素优等品占比在90%以上。

尿素从粒度看，有大、中、小颗粒之分，尿素国家标准(GB/T 2440-2017)中，对粒径范围的规定共有4个，分别为：0.85mm-2.80mm, 1.18mm-3.35mm, 2.00mm-4.75mm, 4.00mm-8.00mm。目前市场上流通的尿素主要为小颗粒尿素(0.85mm-2.80mm)、中颗粒尿素(1.18mm-3.35mm)和大颗粒尿素(2.00mm-4.75mm)，粒径更大的尿素统称为尿素丸，市场流通极少。

尿素的地位

我国是农业生产大国，化肥是与农产品紧密相关的生产资料，被称为“粮食的粮食”。化肥主要包括氮肥、磷肥和钾肥，尿素是最常用的氮肥，也是最大的化肥品种。2018年我国尿素产量占氮肥总产量的67%，占化肥总产量的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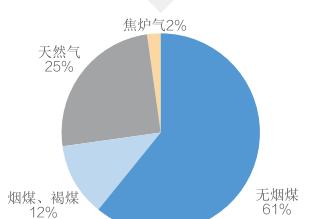
我国是世界上第一大尿素生产国和消费国，2018年我国尿素产量和消费量占全球的比重分别为26.30%和27.35%。

尿素产业概述——相关产业链情况

尿素生产原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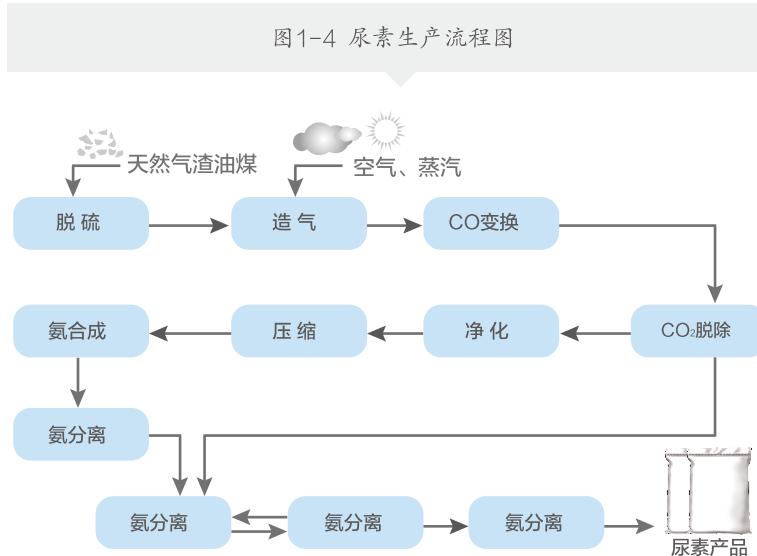
我国尿素生产原料以煤和天然气为主，2018年，全国尿素产能7800万吨。以煤为原料的尿素(简称煤头尿素)产能5643万吨，占比72%；以天然气为原料的尿素(简称气头尿素)产能1970万吨，占比25%；此外，还有少部分尿素产能以焦炉气为原料，约占总产能的2%。其生产流程见图1-4。

图1-3 2018年我国尿素产能原料结构



数据来源：中宇资讯

图1-4 尿素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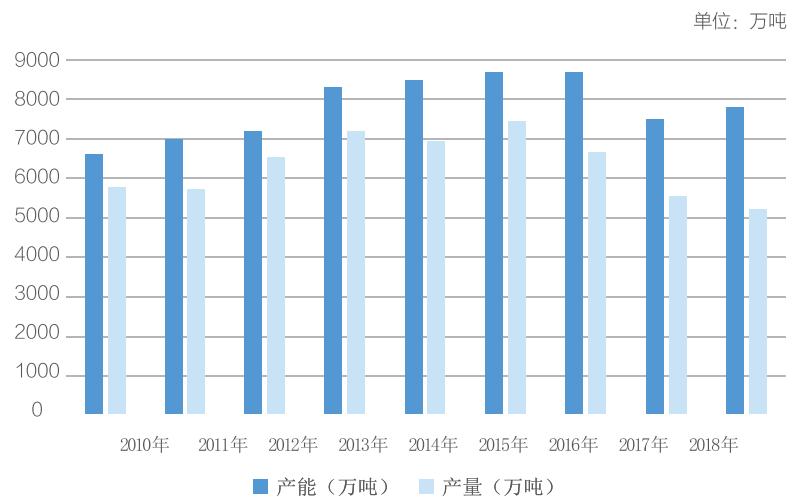
下游应用

尿素农用一般用作肥料，属中性速效肥料，可直接施用，也可与磷肥和钾肥加工成复合肥后，再施用于农作物。工业方面尿素主要用于生产脲醛树脂、三聚氰胺、电厂脱硝和汽车尾气处理等。除此之外，尿素也可作为饲料添加剂，在医药和化妆品领域也有应用。

尿素的生产情况——我国尿素产能与产量情况

我国尿素行业发展迅速，2010年后尿素新建、扩建产能集中释放，尿素产能及产量快速增加。2015年尿素产量增长至7492万吨，整个行业供过于求。2016年后受供给侧改革及下游需求影响，尿素产量持续下降，去产能初见成效（见图1-5）。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8年我国尿素产量5206.7万吨，产值1075亿元（按照2018年尿素平均价格2065元/吨计算），占全球产量的26.30%，是世界上最大的尿素生产国。

图1-5 2010-2018年我国尿素产能产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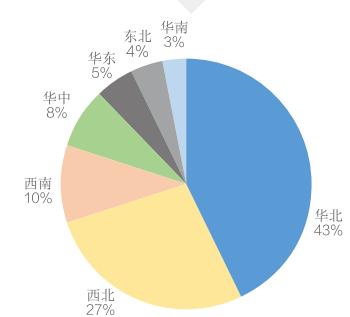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宇资讯

尿素的生产情况——尿素产能的分布情况

我国尿素的生产主要集中在华北、西北、华东及西南地区。主产省（自治区）有河南、山东、山西、新疆、内蒙古等地。

我国尿素产量和产能分布大体一致，2018年国内产量排名前十的省（自治区）分别是：山东、新疆、河北、安徽，十个省（自治区）的产量合计4373万吨，占我国尿素总产量的84%（见表1-1）。

图1-6 2018年我国各区域尿素产能分布图



数据来源：中宇资讯

表1-1 2013-2018年我国各省尿素产量统计表
 单位：万吨

区域	省份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华北	山东	1079	982	992	841	760	708
	河南	769	866	945	879	790	641
	山西	879	893	879	848	542	712
	河北	383	385	406	409	368	273
	天津	0	0	0	0	0	0
西北	新疆	569	471	486	494	462	432
	内蒙古	194	244	562	474	441.5	694
	宁夏	111	55	44	52	109	66
	陕西	119	302	304	225	225	190
	青海	120	120	100	80	80	64
	甘肃	89	59	60	27	25	31
	西藏	0	0	0	0	0	0
西南	四川	458	381	401	320	306	264
	贵州	233	204	167	165	43	52
	重庆	210	192	191	140	105	106
	云南	185	146	187	151	149	115
华中	安徽	321	329	359	304	297	226
	湖北	408	420	400	315	208	105
	湖南	94	37	40	16	0	0
	江西	178	227	240	226	0	0
华东	江苏	308	251	270	273	265	235
	浙江	22	19	21	13	0	0
东北	黑龙江	125	91	100	130	120	71
	吉林	44	31	37	11	66	9
	辽宁	136	117	103	93	69	65

华南	海南	75	60	139	111	132	133
	广西	75	60	66	36	60	16
	福建	66	47	39	28	0	0
	广东	0	0	0	0	0	0

数据来源：中宇资讯

尿素的生产情况——尿素行业集中度

我国共有尿素生产企业123家。尿素产能在百万吨以上的企业共23家，产能总和达到3616万吨，占总产能46.36%（见表1-2）。随着国家对化肥行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化，尿素行业逐渐呈现大型化、集团化的趋势。

表1-2 2018年重点尿素生产企业产能情况

企业名称	产能（万吨）
山东瑞星集团有限公司	300
山西天泽煤化工集团股份公司	220
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	210
山西丰喜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
河北正元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0
山东联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80
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	280
中煤鄂尔多斯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70
江苏灵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0
河南晋开化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
中国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分公司	150

重庆建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40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32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
中国石油宁夏石化分公司	120
山西晋丰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
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20
河北东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0
陕西陕化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0
阳煤平原化工有限公司	110
内蒙古鄂尔多斯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104
山东鲁西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
安徽晋煤中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合计	3616

数据来源：中宇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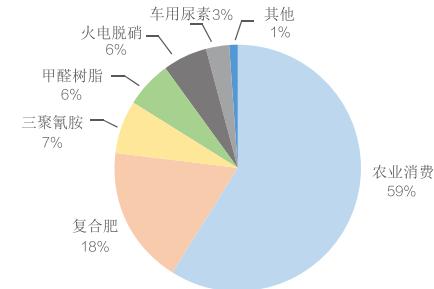
尿素的需求情况——整体需求情况

我国尿素下游需求分为农业需求和工业需求。其中农业需求为农作物直接施用，直接施用主要以玉米、水稻等大田农作物为主。工业需求主要用于复合肥、脲醛树脂、三聚氰胺、氰尿酸、气脱硝以及精细化工等领域。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尿素消费国，2018年，我国工农业总消费量为5087万吨，其中农业领域消费3001万吨，占比59%；工业领域消费2086万吨，占比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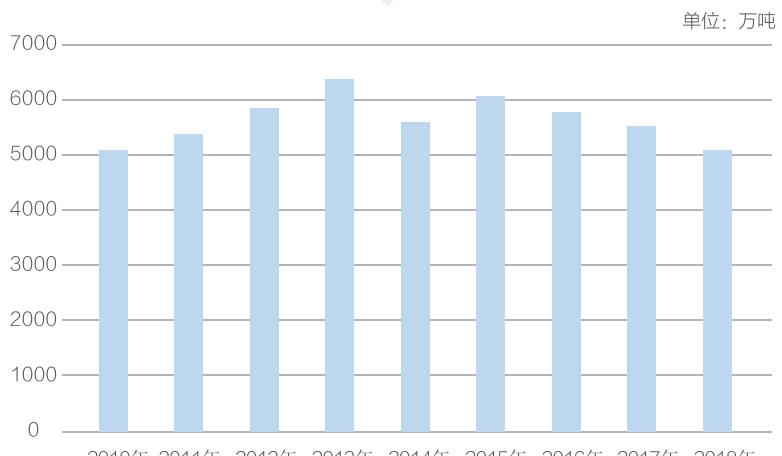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尿素工业消费保持快速增长，农业消费趋于稳定。总体

图1-7 2018年我国尿素下游消费分布对比图



来看，2013年之前，尿素消费量保持稳定增长。十八大以来，国家大力提倡发展生态农业，要求逐步控制化肥用量。2015年，农业部提出“2020年化肥施用量零增长行动”，并编制了一系列行动方案，农业部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提倡化肥减量增效，使得尿素农业需求量持续下降，这将使化肥需求增长速度逐步放缓。

图1-8 2010-2018年尿素消费量



数据来源：中宇资讯

尿素的需求情况——分地域消费情况

目前，我国尿素的产销格局逐渐摆脱了传统的“当地生产、当地消费”的特点。尿素的消费主要集中于黄河中下游、长江中下游的农业主产省。国内消费量排名前十的省（自治区）分别是：山东、河南、江苏、湖北、四川、安徽、河北、新疆、内蒙古和湖南，上述省（自治区）的消费量合计3064.29万吨，占我国尿素总消费量的60.24%（见表1-3）。

表1-3 2018年尿素消费量前十位的地区

省（自治区）	消费量（万吨）	占比
山东	517.1	10.17%
河南	397.8	7.82%
江苏	377.8	7.43%
湖北	298.6	5.87%
四川	295.7	5.81%
安徽	287.3	5.65%
河北	256.7	5.05%
新疆	217.2	4.27%
内蒙古	216.1	4.25%
湖南	200.0	3.93%
合计	3064.3	6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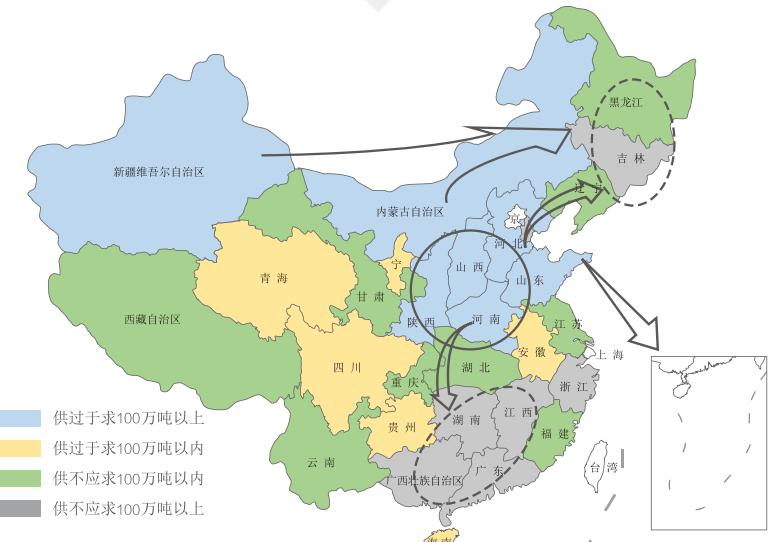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宇资讯

存储运输情况——尿素贸易流向

我国尿素企业销售模式主要有直销、代理销售两种。直销方式主要针对工业用户，面向农业用户则主要采用代理销售，生产企业将产品批发给贸易商，贸易商再进行二次销售给地方的经销商、农资超市和农民等终端

用户。近年来，在尿素行情日趋低迷的情况下，越来越多的生产企业开始延伸直营渠道，在工厂周边300公里以内，可直接销售配送至乡镇级别的农资超市，缩减中间贸易环节，节省流通成本。

图1-9 全国尿素贸易流向示意图



数据来源：中宇资讯

从各省理论调出量分析，2018年，山西、山东、新疆、内蒙古等主产区为主要调出地，其中山西省因为供应充足而需求量极其有限，调出量约为733万吨居国内之最；山东省产销量较大，调出量少于山西，为614万吨位居第二；新疆供需情况与山西类似，需求较少，其调出量为287万吨，位居第三。

从调入地来看，调入量较大的区域主要集中在东北、华中、华东以及华南部分地区。其中吉林因为有旺盛的工农业需求，调入量近170万吨，位居全国第一；江西、广东因工业需求旺盛，当地无尿素企业，调入量位居第二、第三。

表1-4 2018年我国各省尿素理论调出量对比
单位：万吨

省份	调出量	省份	调出量	省份	调出量	省份	调出量
山西	732.9	贵州	40.23	湖北	-1.89	浙江	-124.69
山东	614.1	海南	55.47	辽宁	-20.45	广西	-132.6
新疆	287.1	安徽	35.96	重庆	-15.98	江西	-145.7
河南	132.7	陕西	43.1	四川	-32.1	天津	-114
河北	119.8	云南	27.54	福建	-45.89	湖南	-142
宁夏	60.2	青海	11.2	黑龙江	-60.37	吉林	-168.9
内蒙古	88.1	甘肃	9.5	江苏	-88.46	广东	-142.8

数据来源：中宇资讯

存储运输情况——尿素运输方式

总体来看，我国123家尿素生产企业中，汽车运输（简称汽运）为主要的运输方式，其所占比例约56%；铁路运输（简称火运）比例次之，约占40%；水路运输（简称水运）方式仅在南方部分企业采用，约占4%。尿素汽运辐射半径多为300公里以内，部分时期汽运辐射半径可达600-700公里。长距离运输多采用火运，辐射范围可达上千公里。南方局部市场水资源丰富，多采用水运方式。

从各区域运输方式看，东北地区以铁路运输为主，占比约65%；华东、华中和西南均以汽运为主，其中，西南地区铁路运输相对困难，汽运比例高达66%左右；华北、西北地区汽运和火运占比较为平均，各为50%左右；另外，华南地区由于水运发达，且距离主产区较远，水运运费较低，因此水运占比较高。

表1-5 我国尿素各区域运输方式对比

区域	汽运比例	火运比例	水运比例	合计
东北	35.39%	64.61%	0.00%	100%
西北	56.21%	43.79%	0.00%	100%

华北	49.93%	50.07%	0.00%	100%
华东	51.02%	17.86%	31.12%	100%
华中	64.18%	28.14%	7.68%	100%
华南	33.02%	8.37%	58.61%	100%
西南	65.98%	19.51%	14.51%	100%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存储运输情况——储存条件

尿素是白色或浅色的颗粒状固体，现货中多采用外袋为塑料编织袋、内袋为聚乙烯薄膜袋组成的双层袋或复合塑料编织袋包装（符合GB/T 2440-2017固体化学肥料包装要求）。对贮存条件要求不高，一般要求贮存于场地平整、阴凉、通风干燥的仓库内，主要是防雨、防晒，并防止破损、板结。正常情况下，尿素存储半年时间不会发生板结问题。

尿素进出口情况

1997年之前，我国尿素生产无法完全满足国内需求，每年都需要进口一定量的尿素。

1998年以后，我国尿素生产量不断增长，为保护国内化肥产业，国家暂停尿素进口，自此尿素进口量锐减。2002年起，国家经贸委同海关总署实施化肥进口配额制度，严控化肥进口总量。

2003年以后，我国尿素产能和产量增长较快，尿素出口量大幅增加，但出口量受国内出口窗口期及国际尿素市场影响，年度间波动较大。出口量最多的2015年，出口量达1374.8万吨。2016年后，随着国际新产能的投放，国际市场尿素供应更加宽松，竞争加剧，国产尿素因成本劣势，出口量逐步减少。2018年，尿素出口总量仅246.2万吨（见表1-6），同比减少47.1%。

表1-6 2009-2018年我国尿素进口、出口量统计

单位：万吨

年份	进口量	出口量
2009	3.9	337.9
2010	1.3	702.6
2011	0.2	355.9
2012	17.1	694.9
2013	3.0	826.5
2014	0.6	1361.6
2015	0.8	1374.8
2016	6.5	887.0
2017	11.5	465.6
2018	16.3	246.2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我国尿素出口港以北方港口为主，出口量50%以上，出口地以印度为代表的农业大国为主。

价格分析——价格走势及特点

2009年之前，我国尿素价格主要以政府指导价为主，市场调节为辅。为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促进化肥行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09年1月24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联合下发《关于改革化肥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启动了化肥价格形成机制的市场化改革探索。随后几年，化肥行业的运输、税收、用电和用气方面的优惠政策相继取消，进出口关税调节等非市场因素逐步淡出。目前，国内尿素市场已完成从计划

到市场的转变，主要由供求关系确定，市场定价机制基本形成。

尿素产品集周期性、季节性、地区性等供需矛盾于一身，兼具农业、工业概念，还与能源密切相关，其价格受原料成本、供需结构变化、经济运行周期、国际市场变动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波动较频繁，2009年以来尿素价格最高达到2419元/吨（2012年5月），最低为1150元/吨（2016年8月），总波动幅度为52%，历年价格波幅均在20%以上（见图1-10）。

图1-10 2009-2019年尿素价格波动图



数据来源：财政部

价格分析——相关优惠政策相继取消，价格市场化程度高

尿素作为我国最重要的化肥和氮肥品种，关乎我国农业生产、粮食安全的大局。国家对其发展高度重视，历史上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指导和规范行业发展的政策，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由于化肥是支农产业，我国化肥行业曾长期享受运输、税收、用电和用气方面的优惠政策，但随着市场化改革的深入，多数优惠政策逐步取消。

税收政策

增值税：我国尿素行业增值税政策经历了从宽松到严格的变化过程，主要立足点是保证化肥供应。2001年尿素行业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征收的税款全额退还；2002年，改为返还50%。期间几经调整，至2005年改为全额免征并延续至2014年（见下表1-7）。2015年开始，尿素行业恢复征收增值税，税率为13%。2017年7月1日起，尿素增值税率下调至11%。2018年5月1日起，增值税税率下调至10%。

表1-7 我国尿素行业增值税政策调整统计

时间	内容
2001年	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征收的税款全额退还；
2002年	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征收的税款退还50%；
2003年	停止退还政策；
2004年	恢复先征后退50%；
2005年7月1日	对尿素生产企业的增值税由先征后返50%改为全额免征；
2015年9月1日	对纳税人销售和进口化肥统一按13%税率征收国内环节和进口环节增值税；
2017年7月1日	增值税税率从7月1日起由原来的13%调整到11%；
2018年5月1日	增值税税率从5月1日起由原来的11%调整到10%；

数据来源：财政部

关税：我国尿素进出口关税政策，尤其是出口政策，本着保证国内尿素供应量的原则，经历了从出口退增值税，到取消出口退税，到加征出口关税，再到取消关税的反复过程。1996年我国开始整船出口尿素，出口量逐年递增。1997年国家出台暂停尿素进口政策，国内供应量逐渐增加，进口量持续下滑，这也是我国由尿素进口国转为输出国的开始。2004年我国对尿素暂停出口退税，此后一直对尿素出口执行从严政策。2008年开始执行淡旺季出口区别关税税率，并延续至2014年。2015年取消淡旺季区别

关税政策，统一按80元/吨征收。2017年，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公布《2017年关税调整方案的通知》，决定对尿素出口采取零关税政策。

表1-8 近年来我国尿素出口关税及执行时间

年份	出口关税	执行时间
2008	30%	1季度
	35%	4月1日-4月19日
	135%	4月20日-8月31日
	185%	9月1日-9月30日
	175%	10月1日-11月30日
	10%	12月1日-12月31日
2009	110%	2-6月，9月1日-11月15日
	10%	1月，7-8月，11月16日-12月31日
2010	110%	2-6月，9月16日-10月15日，12月1日-12月31日
	7% 基准价2.3元/公斤	1月，7-9月15日，10月16日-11月30日
2011	110%	1-6月，11-12月
	7% 基准价2.1元/公斤	7-10月
2012	110%	1-6月，11-12月
	7% 基准价2.1元/公斤	7-10月
2013	75%	1-6月，11-12月
	2% 基准价2.26元/公斤	7-10月
2014	15%+40元/吨	1-6月，11-12月
	40元/吨	7-10月
2015	80元/吨	取消淡旺季分别关税政策
2016	80元/吨	全年

2017	0元/吨	全年
2018	0元/吨	全年

数据来源：商务部，海关总署

淡季储备政策

为了解决化肥常年生产、季节使用的矛盾，平抑化肥价格波动，2004年底开始，政府着手实施中央和地方两级的化肥淡季储备。2005年1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制定并公布了《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2005年11月1日，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又制定了《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补充规定》。承储企业以流通企业为主，兼顾大型化肥生产企业。淡储化肥以尿素和磷酸二铵为主。淡储时间从当年10月份到次年3月份。总的原则是企业储备、银行贷款、政府贴息、市场运作、自负盈亏、台账管理、公开招标。

化肥储备总量从最初的800万吨增长至2013年的1800万吨，尿素作为第一大化肥产品，总量从开始的480万吨增长至1200多万吨（按照70%计算），整体呈现增加趋势。但随着化肥行业优化产业升级，行业产能过剩较前两年有所缓解，2014年以后储备总量总体呈下降趋势。2017年由于国内化肥价格大幅上涨，为缓解春耕化肥供应压力，国家发改委又进一步提高了化肥淡储总量。

表1-9 2009-2018年我国化肥淡储政策一览表

单位：万吨

时间	淡储化肥	尿素储备量	尿素占比
2009年	1600	800	50%
2010年	1600	800	50%
2011年	1600	800	50%
2012年	1600	640	40%
2013年	1800	1260	70%
2014年	1400	700	50%

2015年	1300	500	38%
2016年	1200	391	33%
2017年	1330	500	38%
2018年	1000	415	42%

数据来源：国家发改委

运费优惠政策

化肥产品长期以来一直享有铁路运费优惠。2003年12月16日，国家发改委、铁道部调整铁路货运价格，但对化肥铁路运价仍执行原优惠政策，以保证化肥行业发展。近年来，随着化肥行业产能扩张，产能过剩局面突出，自2009年至今经历了五次运费调整，与其它普通货运相比，虽然化肥运输仍享有一定的优惠，但化肥运费涨幅均超过普通货运运费，运费优惠幅度收窄（见表1-10）。例如，2014年2月15日，化肥运费上涨1.54分/吨公里，涨幅15.8%超过货运运费的11.5%。2016年10月中旬，尿素铁路优惠相继取消。2017年12月1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深化铁路货运价格市场化改革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要求，实行政府指导价的整车运输各货物品类基准运价不变，铁路运输企业可以国家规定的基准运价为基础，在上浮不超过15%、下浮不限的范围内，根据市场供求状况自主确定具体运价水平。

表1-10 2009-2018年我国铁路货运运费与化肥运费对比

单位：分/吨公里

调整时间	平均上涨	货运基础运费	货运运费涨幅	化肥运费上涨	化肥运费	化肥运费涨幅
2009年12月13日	0.7	10.31	7.30%	1.58	7.06	28.83%
2011年4月1日	0.2	10.51	1.90%	0.2	7.26	2.83%
2012年5月20日	1	11.51	9.50%	1	8.26	13.77%
2013年2月20日	1.5	13.01	13.00%	1.5	9.76	18.16%

2014年2月15日	1.5	14.51	11.50%	1.54	11.3	15.78%
2015年2月1日	1	15.51	6.90%	2.52	13.82	22.30%
2016年	1.7	15.51	0	1.69	15.51	12.23%
2017年	0.8	16.29	15.00%	2.3	17.81	14.83%
2018年	肥料铁路运价可上浮15%，下调不设限，根据市场供求状况自主确定具体运价水平					

数据来源：中国铁路总公司

电价优惠政策

为保证化肥企业生产，长久以来，我国对生产能力在30万吨以下的氮肥、磷肥、钾肥、复合肥料生产企业执行中小化肥优惠电价，一般比大工业用电低0.1~0.3元/千瓦时。2003年12月国家对电价进行调整，明确不调整化肥生产用电价格，继续保留原来的优惠电价政策。但随着化肥行业逐渐发展成熟，产能过剩矛盾凸显，2008年6月、2009年11月国家两次上调销售电价，中小化肥用电价格同步上涨。2015年，各省化肥企业电价优惠幅度明显降低。2016年4月20日起各地全部取消电价优惠。2017年全年均为高电价，年平均电价同比上涨3%左右，氮肥生产成本增加。

TWO

尿素期货基础知识

UREA FUTURES BASICS

郑州商品交易所尿素期货合约

尿素期货合约设计贴近现货市场实际，遵循期货市场规律，兼顾市场发展与风险控制，得到现货企业及期货投资者认可。

郑州商品交易所尿素期货合约

交易单位	20吨/手
报价单位	元（人民币）/吨
最小变动价位	1元/吨
每日价格最大波动限制	上一交易日结算价±4%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风险控制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最低交易保证金	合约价值的5%
合约交割月份	1-12月
交易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 9:00-11:30 下午 13:30-15:00 以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时间 最后交易日上午9:00-11:30
最后交易日	合约交割月份的第10个交易日
最后交割日	合约交割月份的第12个交易日
交割品级	见《郑州商品交易所交割细则》
交割地点	交易所指定交割地点

交割方式	实物交割
交易代码	UR
上市交易所	郑州商品交易所

尿素期货交割细则——交割方式：仓库+厂库+免检品牌

尿素期货实行仓库+厂库+免检品牌的交割方式，符合尿素产业的特点和现货市场的习惯。

1.仓库交割。尿素理论上没有保质期，可长期存放，对仓储条件要求不高。同时社会库存充足，可以满足期货交割需求。尿素期货采用国内通行的仓库交割方式，既符合现货市场客观现实，也符合期货市场惯例。

2.厂库交割。厂库是期货交割的安全阀，当期货市场因现货不足而出现交割风险时，厂库因其注册仓单成本低，时间快，可有效地防范逼仓风险。厂库交割也可以满足实物交割的多样性，在提货环节通过与厂库协商选择其他规格的品种，并根据商定的价格自行结算差价。

3.免检交割品牌制度。尿素同质化程度高，现货市场一般不检验。通过实行免检交割，可最大程度上降低交割成本。

尿素期货交割细则——交割单位：20吨

与交易单位一致，便于投资者理解和记忆，同时参考货车运货容量，符合现货实际。

尿素期货交割细则——交割品级

基准交割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尿素》（GB/T 2440-2017）农业用优等品质量指标的中小颗粒尿素。

替代交割品及升贴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尿素》（GB/T

2440-2017）农业用合格品质量指标的中小颗粒尿素可作为尿素期货的替代品进行交割。贴水20元交割。

在满足上述质量等级要求的情况下，郑商所拟实行免检品牌制度，即符合条件的企业可申请免检品牌。一方面是直接降低了客户的交割成本，另一方面期货市场交割的货物质量有所保证，且可提升具备交割品牌资质的企业知名度，能够提高产业链企业的参与积极性。

尿素期货交割细则——包装要求

尿素期货交割包装及标识要符合新版国标（GB/T 2440-2017）相关要求。

用符合（GB/T 8569）规定的材料进行包装，外袋为塑料编织袋、内袋为聚乙烯薄膜袋组成的双层袋或复合塑料编织袋。包装规格为25.0kg、40.0kg、50.0kg。其对应的每批产品单包净重不得小于25.0kg、40.0kg、50.0kg。尿素每袋包装上要标明生产企业名称、地址、产品名称、净含量、等级、粒径范围等内容。采用散装或集装袋包装的货物不得参与交割。

尿素期货交割细则——交割基准价

尿素交割基准价是在基准交割仓库出库时汽车板交货的含税价格，尿素基准交割地为山东、河南、江苏、河北和安徽区域。

尿素期货交割细则——交割地点

尿素期货交割区域初期拟设置在主要产销区，采取分步有序设置仓库的方式。即首先在山东、河南、江苏、河北和安徽五省份设置仓库，在市场运行平稳的基础上，再逐步扩展至山西和湖北等尿素产销区。交割区域内，无升贴水。

尿素期货交割细则——交割流程

沿用“三日交割法”，与郑商所大多数品种保持一致。

尿素期货标准仓单管理办法——厂库仓单注册

尿素厂库最迟应在合约交割月最后交易日前三个交易日下午3时前提交仓单注册申请。厂库申请仓单注册时，必须提供交易所认可的银行履约保函、现金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支付保证方式。

尿素期货标准仓单管理办法——仓库仓单注册

仓库仓单注册主要包括交割预报、入库重量质量检验、注册等环节，主要流程与现有其他工业品基本相同。具体如下：

- (1) 尿素《入库通知单》有效期40天。
- (2) 尿素入库重量、质量、包装及标志须符合期货交割标准。入库重量验收由仓库负责，采用过地磅同时抽包检斤或单独抽包检斤的方式进行；入库尿素的采样、制样、质检由质检机构负责，按有关国家标准执行，仓库应予协助，检验费用及相关仓库配合费用由货主承担。自完成采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质检机构应当出具检验结果，并通知仓库。免检交割品牌生产厂家直接申请入库的，入库尿素质量可以免检；货主向交易所和仓库提交指定生产厂家出具符合交易所要求的产品质量责任承诺书及相关材料的，入库尿素质量可以免检。
- (3) 入库时尿素生产日期距最近仓单退出日的时间不得超过150个自然日。
- (4) 尿素仓库仓单注册环节与现有品种相同，其中，最迟注册申请时间为交割月最后交易日下午3时。

尿素期货标准仓单管理办法——标准仓单非通用

(1) 目前，期货市场上各参与主体普遍对非通用仓单比较支持和认可。

(2) 有利于卖方对自有货物和货权的控制，避免出现仓单通用情况下，货物被其他仓单持有人提走，有利于仓单作为有价证券所涉及的“仓单融资、仓单租借、仓单串换、仓单回购转让”等各项功能的实现。

- (3) 增加了在配对交割时买方对货物的可选择性和确定性。
- (4) 降低了发生集中到某一仓库或厂库提货现象的可能。

尿素期货标准仓单管理办法——标准仓单有效期

尿素仓库仓单和厂库仓单有效期最长为4个月。具体规定为：每年2月、6月、10月第12个交易日（不含该日）之前注册的厂库和仓库标准仓单，应在当月的第15个交易日（含该日）之前全部注销。

尿素期货标准仓单管理办法——仓库仓单注销及提货

仓库仓单注销、提货流程与现有采用仓库交割的品种相同。

尿素出库时，出现破包、潮包、真结块、严重污染等情况的比例不超过3%，视为合格，货主不得拒绝接货。超过3%的部分交割仓库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出库数量发生损耗造成短少的，交割仓库应及时补足。不能及时补足的，交割仓库按《提货通知单》开具之日前（含当日）尿素期货最近交割月最高交割结算价核算短少商品价款，赔偿买方货主。

尿素期货标准仓单管理办法——厂库仓单注销及提货

厂库仓单注销、交收流程与现有采用厂库交割的品种相同。

- (1) 尿素出库时，重量验收由提货人与厂库共同实施，以厂库检重为准，足量出库。质量验收以出厂检验报告为准，不另行验收。
- (2) 尿素交货时，厂库向货主提供符合交割标准的《产品质量证明书》，并在提货人监督下在货物装运到买方运输工具前进行抽样，经双方确认后共同签封。样品一式三份，一份由货主保存，两份由厂库保存，厂库应将样品保留至发货后30个日历日，作为发生质量争议时的处理依据。

尿素期货风险管理办法——涨跌停板制度

尿素期货合约每日涨跌停板幅度为前一交易日结算价的±4%。

尿素期货风险管理办法——保证金制度

尿素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按照其合约上市交易的时间分期间依次管理，实行三段制，与现有其他品种合约保持一致，即自合约挂牌至交割月前一月第15个工作日历日、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6个工作日历日至交割月前一个月最后一个工作日、交割月期间，最低交易保证金分别为合约价值的5%、10%和20%（见表2-1）。

表2-1 尿素期货合约交易保证金标准

品种	自合约挂牌至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5个工作日历日	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6个工作日历日至交割月前一个月最后一个工作日	交割月
尿素	5%	10%	20%

尿素期货风险管理办法——限仓制度

尿素期货合约实施比例限仓，对期货公司会员不限仓，对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的限仓规定如下：

1.自合约挂牌至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5个工作日历日期间的交易日，当合约的单边持仓量大于或等于一定规模时，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按单边持仓量的10%确定限仓数额；当合约的单边持仓量小于一定规模时，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按绝对量方式确定限仓数额。具体限仓标准见下表。

表2-2 自合约挂牌至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5个工作日历日期间限仓标准

单位：手

品种	期货合约单边持仓量	非期货公司会员及客户最大单边持仓
尿素	单边持仓量<10万	10000
	单边持仓量≥10万	单边持仓量×10%

(1) 当合约的单边持仓量大于或等于一定规模时，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按单边持仓量的10%确定限仓数额。

(2) 当合约的单边持仓量小于一定规模时，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按绝对量10000手（20万吨）标准限仓。

2.自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6个工作日历日至交割月限仓标准见下表：

表2-3 自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6个工作日历日至交割月限仓标准

单位：手

品种	非期货公司会员及客户最大单边持仓	
	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6个工作日历日至交割月前一个月最后一个工作日期间的交易日	交割月份
尿素	3000	1000

(1) 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6个工作日历日至交割月前一个月最后一个工作日期间的限仓为3000手。

(2) 交割月份限仓数额为1000手（20000吨）。